

## 2021 年江苏省乡村教师定向培养政策解读

根据省委省政府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实施意见》要求和教育部等部委《关于实现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》精神,“十四五”期间,我省将继续开展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工作。

**一、培养目标:**促进全省城乡教育均衡发展、实现省域教育总体现代化,为全省乡村学校培养一批扎根农村、甘于奉献、一专多能、素质全面的本土化的乡村教师(乡村学校是指县级政府驻地以外的乡镇、涉农街道和村庄普通中小学、幼儿园和中等职业学校)。

**二、培养计划:**2021年,我市计划培养20人,分别由江苏师范大学、江苏第二师范学院、南京晓庄学院、盐城师范学院和淮阴师范学院组织培养。

专业	计划数	培养学校
小学教育	8	江苏师范大学
汉语言文学	1	江苏第二师范学院
历史学	1	
音乐学	1	
生物科学	1	南京晓庄学院
地理科学	2	盐城师范学院
思政教育	1	
体育教育	2	
数学与应用数学	1	淮阴师范学院
美术学	2	

**三、录取方式:**培养层次为四年制本科,培养计划纳入普通高等学校年度招生计划管理,列入本科高校提前批次,执行相应本科录取控制分数线,定向招生,按志愿填报情况分县(市、区)择优录取。提前批次未被录取的,不影响正常批次志愿填报及录取。

**四、招生对象:**符合国家高考政策、户籍在本县(市、区)的高中毕业生,均可以填报本县(市、区)乡村教师定向志愿。录取的定向师范生,在入学前与户籍所在县(市、区)教育局签订《定向就业协议书》。

**五、培养方式:**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凭录取通知书和签订的《定向就业协议书》,到培养院校办理入学手续。培养院校在乡村定向师范生报到后与其签订《定向培养协议书》。培养期间不迁移户口,不变更户籍,不变更专业。培养院校会同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户籍所在省辖市教育行政部门、中小学和幼儿园,围绕培养造就乡村优秀教师的目标,共同制定培养方案,协同开展培养工作。

**六、就业安排:**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毕业后到户籍所在县(市、区)教育局报到,按照综合成绩排名,选择到有空编空岗的乡村学校任教。综合成绩按培养院校考核成绩30%、国家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成绩30%、毕业时各县(市、区)组织的定向招聘考试成绩40%方法计算。各县(市、区)确保到乡村学校工作的定向师范毕业生有编有岗。

**七、学习费用:**在读期间,学费、住宿费和国家助学金发放办法及标准与其他大学生相同。就业后,符合省财政厅、省教育厅、省人社厅《江苏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》条件的乡村教师定向生,返还其在学期间所缴的学费。

**八、服务年限:**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毕业后,应在乡村学校任教并连续服务满5年以上。

**九、关于在学期间参军服役:**申请参军服役时,首先征得生源所在县(市、区)教育局同意后并解除定向委托培养协议后(不算违约),方可同意其参军服役,服役后按照有关规定转入相应专业,不再享受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的相关政策。

**十、关于毕业时参加考研或选调:**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毕业后应严格按照协议回生源所在县(市、区)乡村学校任教。毕业前以及在服务期间内,不得报考全日制高层次学历(自学考试、成人高考和“农村学校教育硕士”师资培养计划除外,乙方如录取“农村学校教育硕士”师资培养计划的,脱产学习时间不计入服务年限,服务年限顺延)。如毕业当年或服务期内报考非全日制研究生,需征得任教乡村学校同意。

除可参加“农村学校教育硕士”师资培养计划推免以外,各培养院校其他形式的推免计划、“三支一扶”、选调生等不可安排。鼓励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在职后进行高一学历(或学位)学习。

**十一、违约管理:**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要严格履行协议,毕业后,如果未到岗任教或者未完成服务期限的,五年内不得报考研究生,未服务的期限内不能应聘江苏省内事业单位,并需缴纳违约金。未按期到岗任教的,违约金为在学期间省财政生均拨款费用的总和乘以1.5;未服务期限的,违约金为在学期间省财政生均拨款费用的总和乘以1.5除以5乘以未服务的年限。

### 大中小学手拉手学党史

6月15日下午,我市教育系统第六期“思政新课堂”暨“大中小学手拉手学党史”活动在崇德小学举行。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、文明办主任蔡巧珍,市委教育工委书记、教育局党委书记、局长印斌,市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、教育局党委副书记、副局长王家新,市委党史学习教育第七指导组、青少年党史学习教育指导组相关领导,“1+2+4+N”大中小学一体化思政工作联盟”相关单位领导、家长代表,中小学党组织书记、中小学道德与法治、政治学科教研员以及专兼职思政教师代表参加活动。

活动中,教师发展中心研训部副部长、镇江市道德与法治学科带头人王燕执教了小学道德与法治展示课《富起来到强起来》;江科大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、镇江市青少年党史学习教育宣讲团成员陈梦玲带来了党史微课程《党旗、团旗和队旗的历史叙事》;活动还邀请江科大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书记、教授郭昭昭进行了主题报告《开展好党史学习教育,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》。

据了解,为统筹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,扬中市委教育工委联合江苏科技大学建设“1+2+4+N”大中小学一体化思政工作联盟,以一所高校(江苏科技大学)带动两所中学(外国语中学、八桥中学)、四所小学(崇德小学、实验小学、丰裕中心小学、油坊中心小学),扩展到N个社区和家庭,形成大中小学一体化育人合力。联盟通过“资源共享、学科共建、人才共育,纵向贯通、横向融通”,建设一支素质过硬的思政教师队伍,让各方力量和资源拧成一股绳,使立德树人工作更有力、更持久。

实验小学、外国语中学分别围绕“提升思政教师队伍专业素养和课堂教学质量”和“推进大中小学一体化思政工作”进行表态发言。

此次活动是我市大中小学协同发展思政实践教育的创新探索,是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的协同,也是大中小思政课的协同,建立了跨学段、跨学校的思政教师互动机制。除了本次思政工作联盟涉及的6所学校,还将有更多的学校参与到“大中小学手拉手学党史”活动中来,借助大中小学一体化思政工作建设,多渠道、多角度、全方位地丰富思政教育载体,建立多维资源结构、全员育人机制,引导学生传承红色基因,做有理想有担当的时代新人,切实打造思政教育的新生态!

